

证券代码：300012

证券简称：华测检测

公告编号：2015-039

## 深圳市华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华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，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5年4月30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81,334,746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.000000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.900000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10股派0.950000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<sup>a</sup>；对于QFII、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）。

【<sup>a</sup>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1个月（含1个月）以内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150000元；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（含1年）的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050000元；持股超过1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#### 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5年5月11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5年5月12日。

##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5 年 5 月 11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##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5 年 5 月 12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3、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0*****288	万峰
2	01*****803	万里鹏

#### 五、其他说明

根据《深圳市华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（业务）人员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修订稿》和《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修订稿》的相关内容，本次派息后，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和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应调整至 8.295 元，公司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应调整至 9.45 元，公司将在派息完成后执行相关的调整程序。

#### 六、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： 深圳市宝安区鸿威工业园深圳市华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咨询联系人： 陈砚、曾静

咨询电话： 0755-33682137

传真电话： 0755-33683385-2137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华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五月五日